

关于举办2025年度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 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预备通知

根据工作安排，山东省将举办 2025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，本届大赛由山东省教育厅主办、山东师范大学承办，关于赛事组织相关内容的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组织

大赛分为校赛和省赛两级赛制。

（一）校赛。

校赛由各高校依托大赛官网，参照往届省赛规则组织实施。学校组织教师通过大赛官网进行网上报名、提交材料等工作，择优推荐省赛人选。各高校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前完成校赛，并提交校赛参赛教师名单、校赛工作总结等材料，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前，确定推荐省赛人选，组织参加省赛人选于 3 月 6 日前完成报名、提交参赛材料等工作。

（二）省赛。

1. 推荐名额。省赛实行限额推荐，数量 480 个左右。各高校推荐限额根据各高校专任教师数量、往届大赛获奖情况和大赛官网记录的校赛实际参赛教师（团队）规模等综合确定（未组织校赛的高校原则上不分配省赛推荐名额）。鼓励往届获得省赛一等奖选手，对获奖课程再完善再提升后参赛，参赛名额

单列，不记入学校分配限额。

各高校按照省赛推荐名额，结合校赛情况自主确定省赛参赛选手，应注意考虑参赛教师的学科分布和职称结构，其中正高组人数不少于学校推荐总人数的 1/3（按照四舍五入计算），推荐名额超过 3 人的高校应至少包含 1 名课程思政组参赛教师（团队）。

2. 省赛赛程。省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，计划 3 月份举行，包括网络评审和现场评审两个阶段，网络评审成绩前 60% 的选手晋级到现场评审阶段。

现场评审阶段参赛教师的最终成绩，为网络评审成绩与现场评审成绩之和。网络评审满分为 60 分，现场评审满分为 40 分。网络评审阶段和现场评审阶段具体评分标准可参考 2024 年山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通知。

二、省赛奖项设置

省赛设个人（团队）奖与优秀组织奖。

（一）个人（团队）奖。

按组别分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其中一等奖 10%左右、二等奖 20%左右、三等奖 30%左右。

（二）授奖限制。

已获得往届山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奖项的主讲教师，再次以主讲教师身份参赛的，不再授予同等次或低等次奖项。若符合国赛推荐要求的，可推荐参加国赛。

其他未尽事宜，或与正式通知不一致的，以正式通知为准。

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

组织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9 日